

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烟草产业服务中心 2021 年预算重点领域财政项目文本 公开

一、项目名称

2020 年烤烟工作经费

二、立项依据

元政发（2020）8 号元江县人民政府关于切实抓好 2020 年烤烟生产工作的通知

三、项目实施单位

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烟草产业服务中心

四、项目基本概况

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烟草产业服务中心紧紧围绕县委、县政府中心工作，坚持按照“围绕烤烟建产业、围绕烤烟调结构”的工作思路，以“稳定规模、优化结构、突出特色，提质增效”为原则，稳定全县烤烟种植面积，实现预期收入。

五、项目实施内容

全县计划完成合同种植云烟 87 品种面积 58300 亩，收购计划 757.5 万公斤（其中国内计划 663 万公斤，出口备货计划 94.5 万公斤），上等烟比例 70%，力争实现烟农总收入 2.4 亿元以上、烟叶税 5000 万元以上。

六、资金安排情况

2021 年下达 250 万元资金。

七、项目实施计划

1. 抓实面积落实和品种纯度，稳定核心烟区，抓好提质增效技术落实，特别是山地烟的科技措施到位率。

2. 围绕烤烟生产目标任务抓好“栽好、管好、烤好、收好”等各环节措施的落实。

3. 围绕市级批复基本烟田建设项目，抓实基础设施建设。

4. 抓好烤房建设工作（卧式密集型烤房和电烤房）。

以上项目实施计划在 2021 年 12 月底前完成。

八、项目实施成效

促进元江县烤烟产业可持续性发展，强化科技兴烟，积极推动全县烟叶生产高质量发展，增加财税收入。切实解决烟区基础设施建设薄弱问题，夯实烟区发展基础，提高烟农的生产积极性，增加烟农收入。